

上海市静安区教育局文件

静教基〔2026〕6号

上海市静安区教育局关于同意上海静安区 良清托儿所终止办学的批复

上海申静商业服务有限公司、上海静安区良清托儿所：

你单位递交的关于上海静安区良清托儿所终止办学的申请材料已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第八章的有关规定，经审查，同意上海静安区良清托儿所终止办学，同时注销办学许可证（办学许可证号：教民131010660530078号）。

接此批复后，你校应尽快妥善完成剩余资产处置，并向相关部门办理注销登记手续。

特此批复。

(此页无正文)

上海市静安区教育局

2026 年 9 月 18 日

上海市静安区教育局办公室

2026 年 9 月 18 日印发
